**人文与国际教育学院评奖评优通知**

各位同学，

我们在综合测评的基础上开展各类奖学金及三好学生评定工作。请符合条件的同学，将各类“评奖评优评审表”纸质版、电子版交给班长，班长请在10月1日之前，将表格送至学院A4-411办公室潘老师处，电子版发至潘老师QQ邮箱。请大家注意学校文件，各类评奖评优基本条件：

获**各类奖学金的基本条件：**

1.热爱祖国，理想信念坚定，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努力学习；

2.遵守法律和校纪校规，积极上进，学习勤奋，严谨踏实，勇于进取，学风优良；

3.尊敬师长，团结同学，关心集体，诚实守信，道德品质优良；

4.积极参加体育锻炼，身体健康，**《学生体质健康标准》测试成绩达到良好及以上；**

5.**品德素质测评各项均合格且获2个及以上“优秀”**；

6.大二年级学生参加评定（指评定时已升入三年级的，以下类推），还须通过本专业所要求的计算机或外语等级考试；三年级及以上学生参加评定，还须通过本专业要求的计算机和英语两项等级考试。**大三CET-4≥425分或TOFEL≥90分、IELTS≥6.5分、GRE≥320分、TestDaF≥16分，大四CET-6≥425分或TOFEL≥90分、IELTS≥6.5分、GRE≥320分、TestDaF≥16分。**